

# 山地旅遊—以烏來文化村為例

文／黃國超（靜宜大學臺灣文學系副教授） 圖片提供／國立臺灣圖書館



▲日治時期風景明信片，左圖為「臺灣八景——阿里山」；右圖為「跳舞的高砂族」。（圖片出處：《日治時期全島風景明信片》）

近代觀光活動能夠興起，導因於整體交通運輸條件改善。臺灣在日治初期，隨著1908年縱貫鐵道完成後，帶動庶民觀光旅遊活動。

## 日治時期的山地旅遊

日治中期，由於政治趨於安定、交通網絡漸臻健全，在官方主導下出現大量觀光設施與旅遊活動；原本被視為「危險」的廣大「蕃地」，擁有壯麗自然景觀，也隨著山地治安趨於穩定，以及官方和媒體推動近代登山活動，成為新興旅遊地。

1927年8月，《臺灣日日新報》透過民眾投票方式選出新「臺灣八景」，八仙山、阿里山、壽山、太魯閣峽谷等風景名勝在民眾熱烈投票下入選；草山、角板山、五指山、獅頭山、八卦山、太平山、霧社等山地風景亦被列入「十二勝」。臺灣日日新報社並推出特刊、明信片、活動寫真，介紹這些代表

臺灣的新風景；總督府鐵道部也透過機關刊物《臺灣鐵道旅遊名所》介紹，成為推動島內遊覽與外地人士來臺觀光的宣傳主打重點。

位在臺中州的霧社，地處能高越嶺道通往花蓮的西部起點，風景優美，為殖民政府選

作「模範蕃地」，積極發展各項現代化建設，廣植櫻花，每年三、四月櫻花季吸引大批遊客前往觀光旅遊。與霧社齊名的山地名勝，還有新竹州的角板山與臺北州的烏來，都成了新興觀光勝地；1937年，隨著大屯、次高、太魯閣、新高、阿里山三大國立公園成立，一般民眾得以方便的進入蕃地開展山地旅遊。

## 烏來文化村的興起

烏來是臺灣分布最北的原住民山區，居民以泰雅族為主，擁有林產、溫泉等自然資源；1908年，日本政府設立蕃童教育所，除了近代教育課程外，並將傳統祭儀的舞蹈納入正式課程，可說是烏來泰雅原住民歌舞表演觀光化的濫觴。1928年，日本三井合名會社鋪設烏來（自忠治到福山）輕便軌道，以便運輸木材跟雜貨；日本政府則在此設「臺北州烏來招待所」，接待外地政府官員及貴賓投宿。

二戰後，因「物資匱乏，外匯短缺，發展工業緩不濟急，政府決定以觀光賺取外匯，改善人民生活」，觀光旅遊政策與事業可說都是為了外國觀光客來臺旅遊而準備。1950年代，駐防臺灣近萬的美軍及其眷屬假日出遊風氣，促成戰後臺灣觀光事業萌芽。美軍除了為臺北市帶來美式消費與休閒文化，鄰近臺北的烏來成了美軍出遊的勝地，也揭開了臺灣「山胞觀光」序幕。

1952年，烏來泰雅望族之女周麗梅，與就讀臺大的漢人青年邱志行譜出戀曲後，在南勢溪畔蓋起木板屋，召募部落女孩創立「清流園山地文化村」，為烏來第一個觀光表演事業。

1956-1959年，烏來風景區被列入「發展臺灣觀光事業三年計畫」，因鄰近臺北及道路交通改善，成為國際觀光客來臺必到之處，尤其1960年代越戰美軍在臺灣的度假風潮及來臺的日本觀光團更把烏來列必訪地。

1966年，周旭東、周志朗及林源治等人募股成立「烏來山胞觀光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山胞公司），在瀑布區設立大型歌舞表演場及藝品販售部，許多外村如福山、忠治、信賢及孝義等泰雅族人，紛紛遷來烏來村從事觀光生計，有跳舞，有賣紀念品，有餐廳服務，有開車接送。

1970年代，烏來被開發成「環境」、「異族」與「遊憩」兼具的觀光地區，以瀑布、溪流、溫泉、山谷等自然風光，以及發展林務局臺車等為遊覽

主題；至於以歌舞文化展演吸引遊客，則是泰雅族人與民間商人安排與規畫，非政府部門主導。

烏來的觀光發展，也帶動「山地文化村」成為臺灣旅遊產業中以「族群（土著）文化」為賣點的特殊產物。1967年成為來臺第一大客源國的日本觀光客，「到臺灣觀光一定會有『參觀原住民生活』項目，都是到烏來看跳舞場」。

除了烏來，花蓮的阿美文化村、紅葉山地文化村、東方夏威夷及日月潭德化社，甚至後來的九族文化村、瑪家山地文化園區，共同形構了臺灣民眾親身體驗原住民族生活、歌舞，建立原住民族形象的重要管道，謝世忠教授（1994）將之稱為「山地文化的塑模」。「文化村式」的山地歌舞，後來傳播到非觀光區各原住民族部落，使各族群傳統舞碼產生混雜現象，朝向阿美族的歌舞化發展。☞

## 參考書目

張人傑《台灣社會生活史：休閒遊憩、日常生活與現代性》；徐世怡《烏來觀光旅遊空間的社會歷史分析》；謝世忠《「山胞觀光」：當代山地文化展現的人類學詮釋》；郭孟佳《公主變女傭：觀光發展下的烏來泰雅族女性》。



▲烏來區觀光旅遊以溫泉及山櫻花著稱。（攝影／黃基峰）